

10.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浙川县启迪文化教育有限公司的（项目名称）浙川县启迪文化教育有限公司浙川县南水北调教育实训基地智慧校园弱电综合布线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设备电缆、软光纤，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成都大唐线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60人，营业收入为2125万元，资产总额为10587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光缆终端盒，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成都大唐线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60人，营业收入为2125万元，资产总额为10587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光缆，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10人，营业收入为2650万元，资产总额为1113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六类网头，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10人，营业收入为2650万元，资产总额为1113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48芯光缆，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10人，营业收入为2650万元，资产总额为1113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电力电缆，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铂洋电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0人，营业收入为2550万元，资产总额为1218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光纤熔接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10人，营业收入为2650万元，资产总额为1113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光纤连接盘，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10人，营业收入为2650万元，资产总额为1113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光纤耦合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10人，营业收入为2650万元，资产总额为1113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ODF架配线口，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10人，营业收入为2650万元，资产总额为1113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 配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10人，营业收入为2650万元，资产总额为1113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 光纤跳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华兴新锐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1360万元，资产总额为257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 跳线(尾纤)，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华兴新锐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1360万元，资产总额为257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 机柜、机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华兴新锐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1360万元，资产总额为257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 网络信息插座，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华兴新锐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1360万元，资产总额为257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 配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华兴新锐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1360万元，资产总额为257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

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7. 控制箱，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华兴新锐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 1360 万元，资产总额为257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8. 塑料管，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华兴新锐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 1360 万元，资产总额为257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9. 室外管网，属于 建筑 行业；制造商为浙川县浙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0人，营业收入为 6005 万元，资产总额为26187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浙川县浙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3 月 12 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